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中午12:00在东莞智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4年12月23日以书面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婉霞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参与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与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三、备查文件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